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 CHINA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19)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South China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發。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管理層目前所得之資料及就本集團最新可獲得之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預期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期間」)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72,0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5,700,000港元。

於有關期間轉盈為虧乃主要由於(i)金融資產投資之投資虧損淨額;(ii)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淨額;及(iii)在出現負面市場情緒之情況下經紀及孖展融資業務之收入減少。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仍在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參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所得之其他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可能於進一步審閱後發生變動。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參閱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底前刊發之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之詳情。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South China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旭茉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1)執行董事:吳鴻生先生、張賽娥女士及吳旭葉女士;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謝黃小燕女士、Hon. Raymond Arthur William Sears, Q.C.及董渙樟先生。